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年10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 通知时间要求,以现场口头及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会议的通知。本次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晋先生主持,应出席董事7名,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 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、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认真审阅了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,认为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 告》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,公司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 理人员均对报告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 告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;

2、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;

特此公告。

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